

项目编号：0i0z7n

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情况	2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2
2.2 公示方式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7
3.2 公示方式	9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3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6.2 公开方式	15
7 其他	17
8 诚信承诺	18
9 附件	18

1 概述

1.1 项目概况

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计划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建设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本项目厂区建设地点位于湛江市坡头区工业大道官渡工业园 C 区工业大道 1 号湛江富顺电器有限公司第 5 车间，占地面积约 2005m²，建筑面积约 1493m²，厂址中心坐标为 E110°24'10.08"，N21°23'57.48"，地理位置见下图 1。项目厂界东面为林地，西面为空地，南面约 40 米处为湛江市坡头区宝聚表面技术有限公司及湛江市富顺电器有限公司，北面为湛江河山机器有限公司。厂址东南侧距离端山村约 100m，西南面距离新安村约 150m。

本项目属于废油加工项目，年加工 30000 吨废动植物油脂。通过对废动植物油脂进行加热、分离等粗加工，可得到粗加工生物柴油原料，年产量约 23429.1 吨。产品全部外售给工业油脂厂，用于深加工制成生物柴油等。本项目使用的原料油主要为餐饮、油炸制品等行业食品炸制后的废油或地沟油等废弃动植物油，由油罐收集车或采用桶装方式运至厂内，不包含餐厨垃圾。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广东乐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并报送审批部门进行审核。

在项目建设及建成运营过程中，可能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为充分考量群众对本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在项目环评期间同步开展公众参与工作。

在开展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时，遵循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具体如下：

- （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 （2）征求公众意见；
- （3）汇总分析公众意见；
- （4）反馈公众意见；
- （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工作主要分三个阶段进行，包括首次环评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以及报批前全本公示。公开方式主要有网络平台公示、报刊公示、张贴通告等 3 种形式。公示的内容、时间，以及向群众或单位提供的查阅途径、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均严格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执行，最终总结形成本公众参与说明。该说明可供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在项目环评工作中明确评价重点、优化污染治理方案，同时也作为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决策的参考依据之一，以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1.2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相关规定，为切实提升公众对本项目的认知程度，全面反映周边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接受程度，收集公众意见，采用网络平台公示、报刊公示、现场张贴通告等方式，广泛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第一阶段：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的 7 个工作日内，需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

开以下信息：

①建设项目的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还应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②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二阶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在以下平台公开信息：网络平台、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开信息内容如下：

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第三阶段：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①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②公众意见的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

③公众意见的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情况等。

第四阶段：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本次公众参与工作中，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28 日（在正式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向公众公开有关年回收30000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环境评价信息，并向群众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具体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址：湛江市坡头区工业大道官渡工业园 C 区工业大道 1 号（富顺电器有限公司第 5 车间）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600 万元，拟租赁湛江富顺电器有限公司第 1 车间的现有厂房来进行建设。租用厂房面积 1493 平方米，主要包括废油储存区、采样区、加工区、成品储罐区等，拟配置两相卧螺离心机（除渣机）、三相卧螺离心机、原料油罐、成品油罐等设备设施，建成 1 条废动植物油脂加工生产线，年产约 13440 吨粗加工生物柴油原料。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坡头区工业大道官渡工业园 C 区工业大道 1 号（富顺电器有限公司第 5 车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广东乐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开发区乐山西路皇家花园 1 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四、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

调查范围及对象：因建设项目的实施可能受影响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包括周边居民、企业、居委会、学校等单位。

在公示期间，公众若有相关的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请通过以下网络链接（https://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并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注]：请公众在填写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8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九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将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

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通过对照分析，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以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2.2 公示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网络平台公示、现场张贴通告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2.1 网络平台公示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在其公司网站上进行第一次公示，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8 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公示网址为：<http://49.235.80.173/>公示截图见下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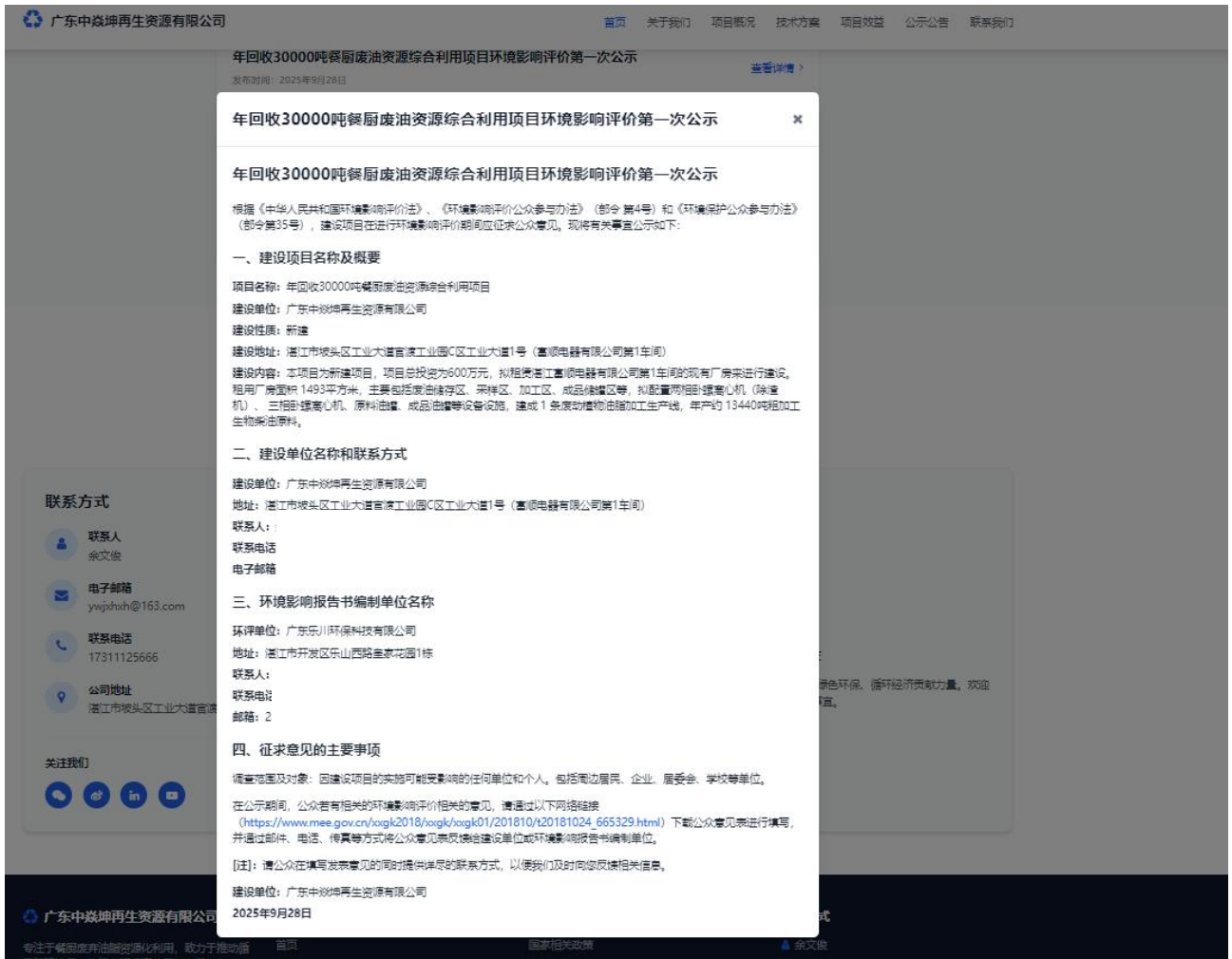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首次环评信息公示（网络平台）截图

2.2.2 现场张贴通告

为方便当地公众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在网络公示的同时，以张贴公告的形式在项目周边受影响区域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2025年9月28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图3、图4。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端山村、新安村）作为张贴区域，在宣传栏这种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7个工作日（2025年9月28日起7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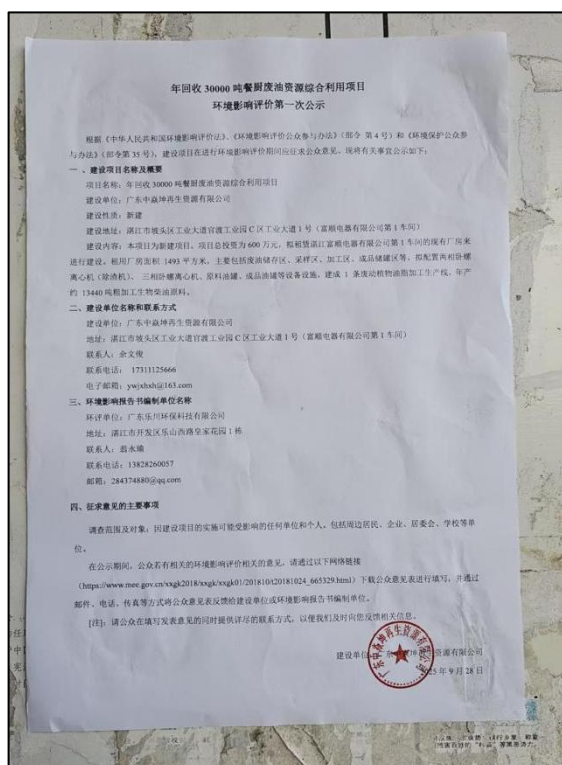


图3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张贴公示照片（端山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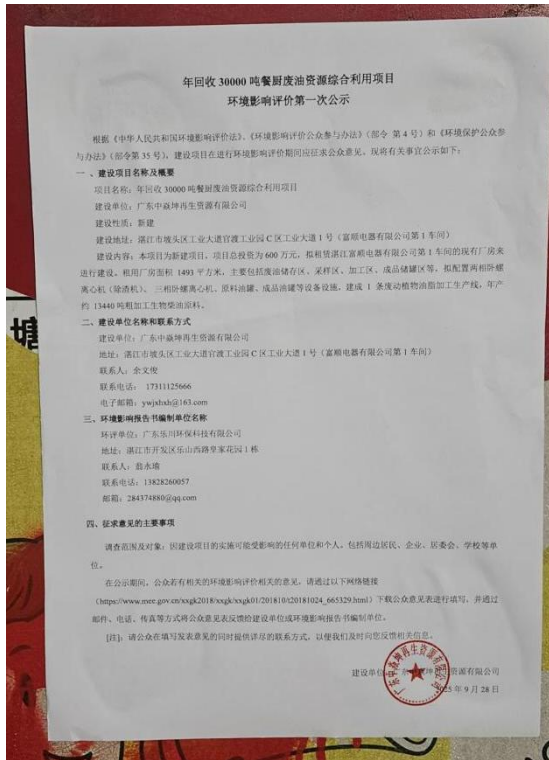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张贴公示照片（新安村）

2.3 公众意见情况

根据公示情况，在征求意见稿编制期间，建设单位或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提出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或途径

1.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49.235.80.173/>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与途径

与建设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沟通获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拟建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意见反馈方式和途径

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 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通过对照分析，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以及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选取了在建设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28 日（为期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链接如下：

<http://49.235.80.173/>，公示截图见下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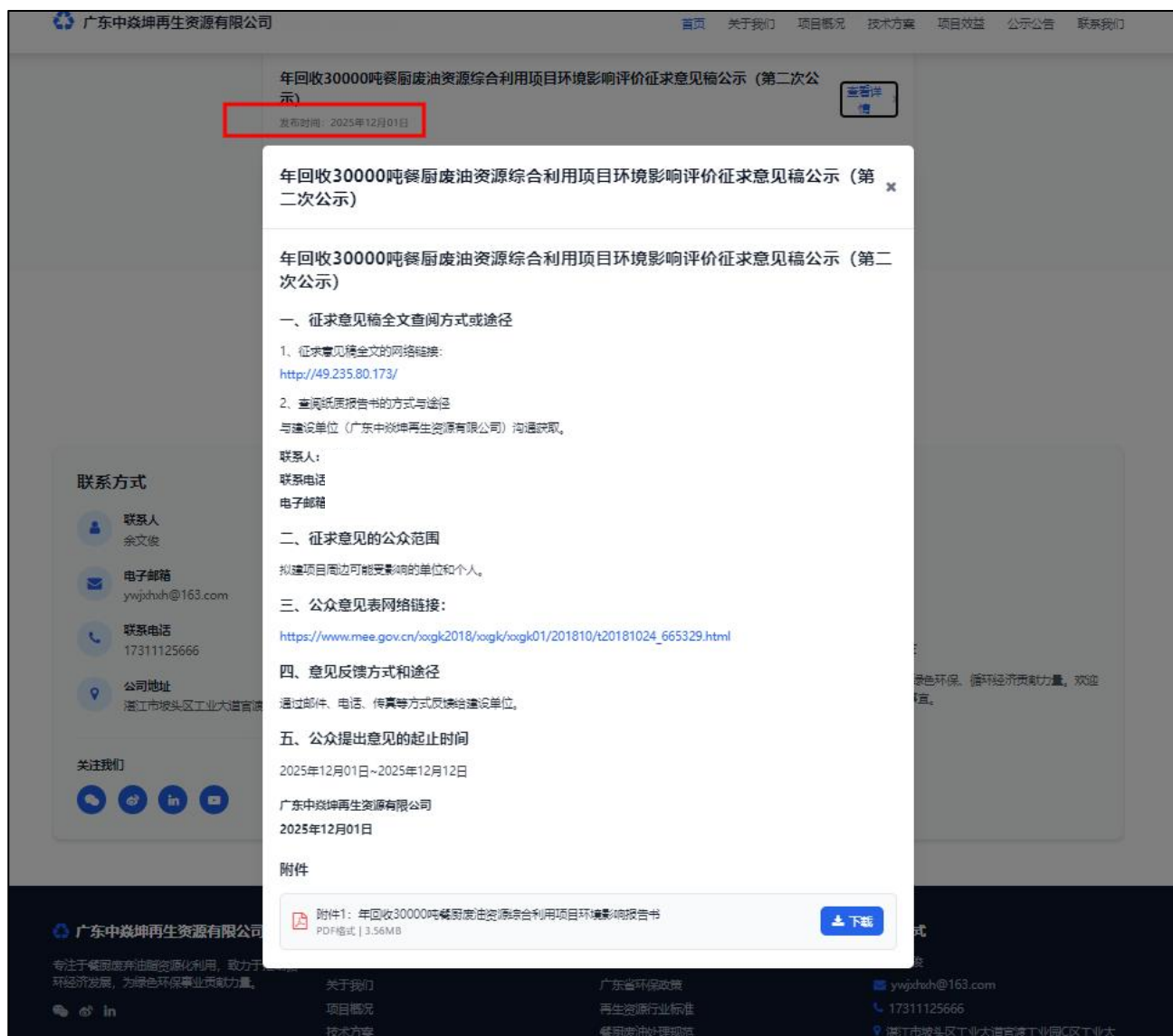


图 5 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截图（网络平台）

3.2.2 报纸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选取了《湛江日报》进行，在2025年12月1日~12月12日期间共进行了2次刊登，刊登日期分别为2025年12月3日、12月4日两天，具体刊登照片见下图6、图7。



图6 2025年12月3日登报公示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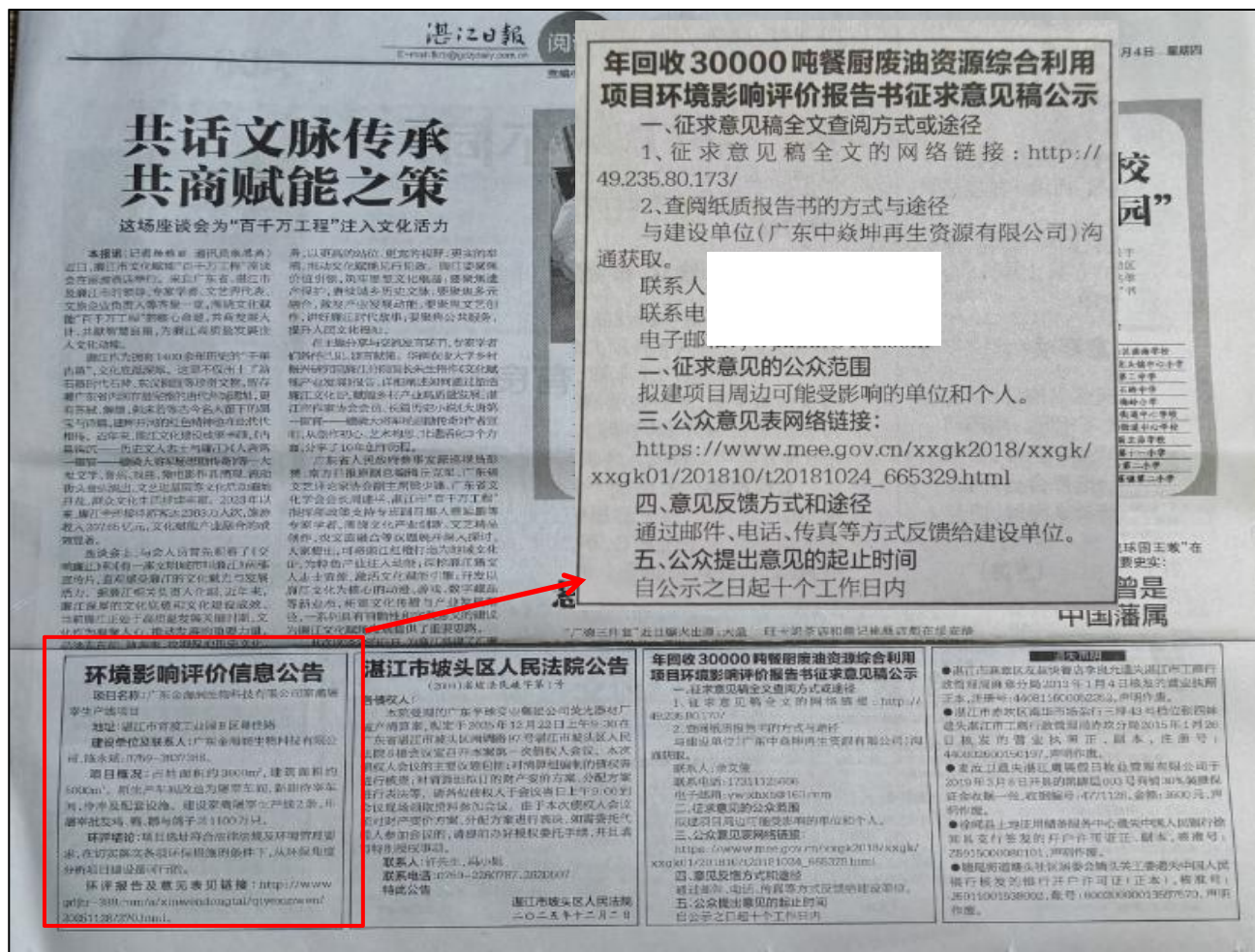


图 7 2025 年 12 月 4 日登报公示的照片

3.2.3 现场张贴通告

为了解建设项目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本项目建设方在建设地附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密集区域（端山村、新安村）张贴了本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图 8、图 9。

公告中向公众告知了相关环境信息、获取进一步信息的方式及时间等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简述、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公众参与的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和起止时间等。

公示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为期 10 个工作日。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项目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在端山村、新安村宣传栏等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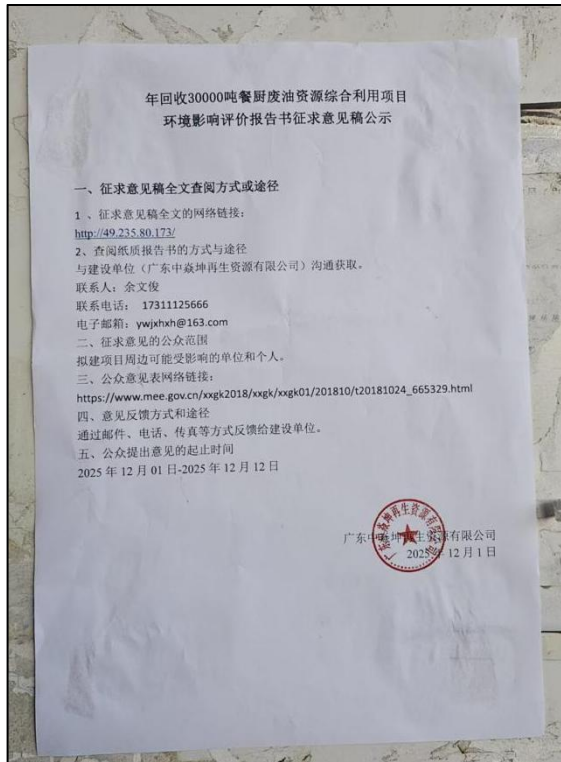


图 8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张贴公示照片（端山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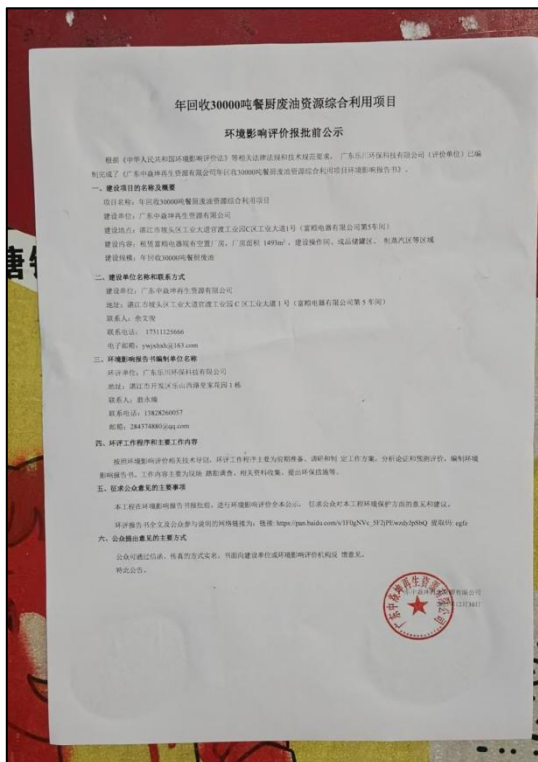


图 9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张贴公示照片（新安村）

3.3 查阅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已上传于专门的网络平台供公众下载查阅，同时建设单位以及报告编制单位也备有纸质版，供公众查阅，在公示期间，有公众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索取项目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根据统计，建设单位或报告编制单位在征求意见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提出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在通过首次环评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有关环境影响方面公众的意见，尚无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可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根据公示反馈情况，建设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提出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根据公示反馈情况，建设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提出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根据公示反馈情况，建设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提出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主要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

公开日期：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项目公示的报告书全本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广东乐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评价单位）已编制完成了《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湛江市坡头区工业大道官渡工业园 C 区工业大道 1 号（富顺电器有限公司第 5 车间）

建设内容：租赁富顺电器现有空置厂房，厂房面积 1493m²，建设操作间、成品储罐区、制蒸汽区等区域

建设规模：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坡头区工业大道官渡工业园 C 区工业大道 1 号（富顺电器有限公司第 5 车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广东乐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开发区乐山西路皇家花园 1 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四、环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环评工作程序主要为前期准备、调研和制定工作方案，分析论证和预测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工作内容主要为现场踏勘调查、相关资料

收集、提出环保措施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全本公示，征求公众对本工程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环评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为：

https://pan.baidu.com/s/1F0gNVc_5F2jPEwzdyJpSbQ 提取码：egfz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的方式实名、书面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反馈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0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建设单位应当采用网络平台公示、现场张贴通告等形式公开报批前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综上对照分析，项目本次公众参与中报批前的信息公开内容、日期及方式符合《办法》的相关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平台公示

项目环评报告书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选取了在建设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起10个工作日内，网址链接为：<http://49.235.80.173/>，公示截图见下图10。



图 10 项目环评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截图（网络平台）

6.2.2 现场张贴通告

为方便当地公众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在网络公示的同时，以张贴公告的形式在项目周边受影响区域进行了项目环评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1 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图 11、图 12。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端山村、新安村）作为张贴区域，在宣传栏这种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2025 年 12 月 1 日起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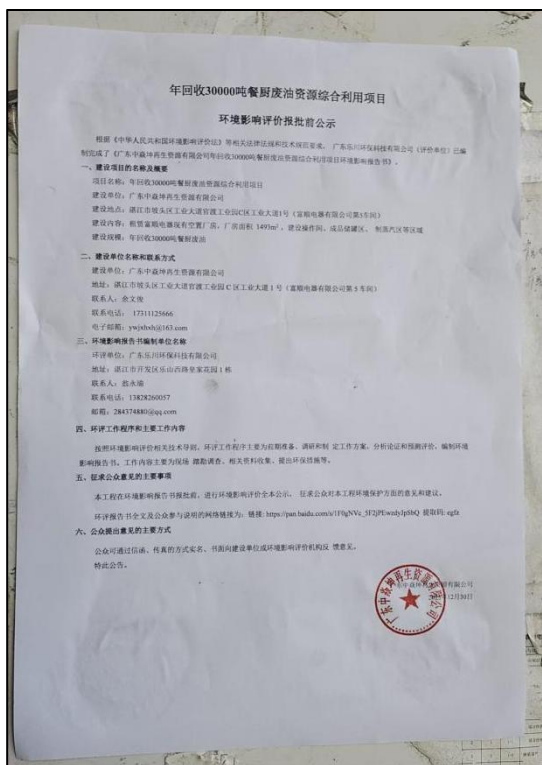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环评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张贴公示照片（端山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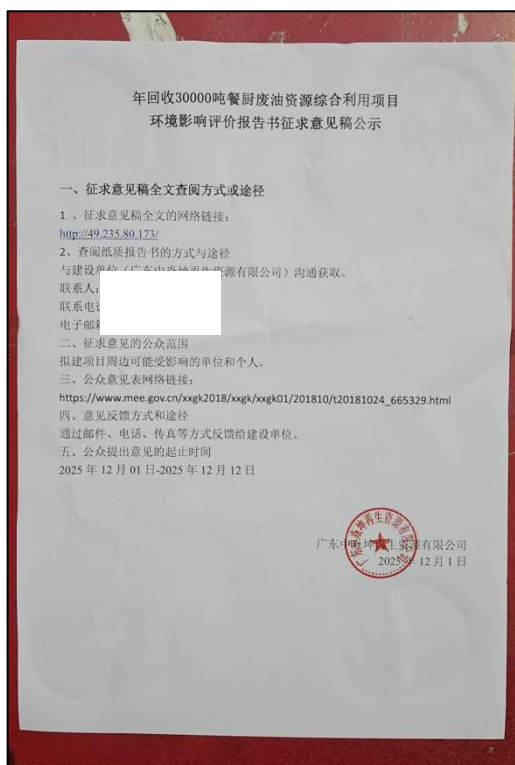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环评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张贴公示照片（新安村）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按照《办法》的相关要求，将公众参与工作过程中公示网址链接、截图、征求意见稿、公示的登载报刊、张贴公示时的照片等资料已进行了存档（电子版、纸质版各一份），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供的《年回收 30000 吨餐厨废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东中焱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9 附件

无。